

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法学方向）

一、培养目标

根据国家学位条例的基本要求、教育部关于深化改革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的新精神，结合《法律专业硕士学位基本要求》，面向立法、司法、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等领域，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并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型法治人才。

（一）基本要求

1.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方针，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遵循，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德法兼修，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遵循法律职业伦理和法律职业道德规范；

2. 全面掌握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法律思维、法律方法和法律技能；

3.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综合运用法律和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法务工作的能力；

4.1 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了解本学科研究的国际前沿发展，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和对外交流能力（全日制）。

4.2 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非全日制）。

（二）具体要求

1. 全面掌握法律专业知识；

2. 能够运用法律思维分析和解决法律实务问题；

3. 熟练运用法律解释方法，具备在具体案件中进行法律推理的能力；

4. 掌握诉讼法主要程序，熟练从事法律事务代理和辩护业务；

5. 熟练从事非诉讼法律实务以及法律事务的组织和管理；

6. 熟练掌握法律文书制作技能。

二、学科简介及研究方向

法律硕士（简称 JM，即 Juris Master 的缩略语）是专业学位之一，是具有特定法律职业背景的专业性学位，主要培养立法、司法、行政执法和法律服务以及各行业领域德才兼备的高层次的应用型、专门型法治人才。学位获得者应具有优良的职业道德和敏锐的法治思维，既要掌握法律硕士专业的法学基础理论及体系的专业知识，又能够具备运用法学理论和法律方法解决法务工作的综合能力，并能够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相关外文文献。研究方向为法学。

三、学制与学习年限

全日制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学业者，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学习时间，最长学习年限不超过5年。

非全日制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学业者，须提交延期申请，但最长学习年限不超过5年。

四、培养方式

1. 实行学校和实践基地联合培养的方式。
2. 实习理论导师和行业导师“双导师”负责制。导师负责研究生培养全过程，且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学术道德有引导、示范和监督的责任。
3. 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导师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
4. 重视和加强实践教学，注重学生实务能力的培养。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

1. 课程设置和教学进度按专业规定的学习年限安排，其中，全日制理论课程学习一般不超过两学期，非全日制理论课程学习一般不超过四学期，学位论文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1年。

2. 具体课程信息详见《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

3. 应修总学分不少于54学分。

课程考核方式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程一般应进行考试，成绩按百分制评定，70分合格；非学位课可采取考试或考查方式，考试成绩按百分制评定，考查成绩按“优秀”“良好”“中”“合格”和“不合格”五级制评定。

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

课程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课程类别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备注
学位课	公共课	SZ02A005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32	2	1	必修	考试	马克思主义学院	
		SZ02A006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6	1	1	必修	考试	马克思主义学院	
		SZ05A004	英语	32	2	1	必修	考试	外国语学院	
		SZ25A201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16	1	3	必修	考试	经法学院	
	专业基础课	SZ25B201	法律职业伦理	32	2	3	必修	考试	经法学院	
		SZ25B202	民法与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	64	4	1	必修	考试	经法学院	
		SZ25B203	刑法与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	64	4	1	必修	考试	经法学院	
		SZ25B204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原理与实务	48	3	1	必修	考试	经法学院	
非学位课	专业选修课 (不低于14学分)	SZ25H201	法理学专题	32	2	1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2	宪法专题	32	2	1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3	中国法制史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4	商法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5	经济法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6	国际法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7	知识产权法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8	环境资源法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09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专题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H210	证据法专题	32	2	3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职业方向指导课 (仲裁实务方向 1-2学分)	SZ25D601	中国仲裁制度	32	2	3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2	国际商事仲裁理论与实务	32	2	4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3	商事仲裁司法监督理论与实务	32	2	4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4	仲裁秘书理论与实务	16	1	4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5	法律英语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职业方向指导课（律师实务方向1-2学分）	SZ25D606	律师法专题	32	2	3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7	民商事仲裁律师实务	32	2	4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3	刑事诉讼辩护律师实务	32	2	4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4	律师沟通艺术	16	1	4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SZ25D605	法律英语	32	2	2	选修	考查	经法学院		
必修环节	SZ25G201	法律写作	32	2	3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SZ25G202	模拟法庭	48	3	3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SZ25G203	法律谈判	32	2	3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SZ25G204	法律检索	32	2	3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SZ25G205	专业实习	96	6	3-4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专题活动				1	1-5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开题报告				不计 学分	3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5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学位论文				5		必修	考核	经法学院	
	总学分				应修 54					

六、必修环节

1. 专题活动

硕士生在学习期间要求至少参加3次专题活动，其中作专题报告至少1次，参加活动后撰写不少于800字的小结。

出国交流不足三个月的，可抵2次专题活动；出国交流三个月及以上的，可抵3次专题活动。

2. 开题报告

列出法硕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并通过论文开题报告论证。

法硕学位论文的选题应来源于应用课题或实践问题，要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行业应用背景。

开题报告必须在审核小组会上宣读并答辩。审核小组由至少3位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组成，其中必须邀请1名校外本行业的专家参加，审核小组组长必须由硕士生导师担任。审核小组听取开题报告后，做出通过或不通过的决议。开题报告审核同意后，报学院和研究生院备案。

三年制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安排在第三学期进行。

3.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三年制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考核安排在第五学期进行。

4. 专业实习

专业实习由培养单位组织安排学生在第二学年（含第一学年暑假）完成，专业实习时间不少于6个月，可以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或企事业单位法务部门等分阶段进行。

七、中期考核

按照《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中期考核在第四学期完成，主要从思想品德、学习能力、专业实践情况、科研实践能力四方面进行考核。中期考核成绩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五个等级。

八、科学研究

法律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取得以下成果之一：

1. 以第一作者身份（或导师一作，研究生二作）发表专业学术论文1篇（中国知网、维普、万方收录，并不少于2个版面），或在公开出版的论文集发表专业学术论文1篇（含学报增刊）；

2. 主持或参与校级（排名第一）、厅级（排名前三）、省部级（排名前五）和国家级课题（排名前八）；

3. 由全国法律专业学位教指委主办的案例大赛的参赛案例被收录，或撰写的典型案例被厅级及以上党政部门、法院、检察院、仲裁机构发文公布（由向发文机关报送的机关出具盖章的证明材料），以上案例被收录不作排名；

4. 获得国家级专业竞赛奖（排名前八）、或省部级竞赛奖（排名前五）、校厅级三等奖以上（排名前三）；

5. 参加省级机关以上组织的研究生下基层支教、三下乡（累积不少于1个月，不包括专业实习）等社会实践活动，并提交不少于1万字的社会实践报告；

6. 获得全国性学术组织主办或国际学术论坛主办的专业论文奖，或获得省级性学术组织主办的专业论文优秀奖（三等奖）以上；

7. 获得1项国家级科研成果奖（排名前八）、或省部级科研成果奖（排名前五）；

8. 获得领导批示，市厅级（排名前三）、省部级（排名前五）、国家级（排名前八）。

九、学位论文

参照“关于印发《江西省硕士专业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和评价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赣学位办2号）”附件的要求执行。

1.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原则，论文内容应聚焦实际问题、面向法律实务，反映学生综合运用所学法学理论与知识解决法律实务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

学位论文应以法律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提倡采取案例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等形式。

学位论文的写作应当规范并达到以下 5 个方面的要求：

- (1) 论题具有理论和实践意义，题目设计合理；
- (2) 梳理和归纳同类问题的研究或实践现状；
- (3) 论据充分，论证合理，资料完整；
- (4) 作者具有研究方法意识，能够采取多样的研究方法，如社会调查与统计方法、规范实证方法等；
- (5) 符合写作规范，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2. 学位论文必须由 3 名本专业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评阅，其中至少 1 名为法治工作部门专家；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 1-2 名法治实务工作部门专家。

十、学位授予

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修满规定学分，完成必修环节，取得符合第八条规定的科学研究成果，通过中期考核和学位论文答辩，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同时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十一、必读文献主要书目和期刊目录

法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阅读文献主要书目和期刊目录

序号	文献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文献类别 (著作或期刊)	年份 (版本)	必读或 选读
1	法理学(第二版)	编写组, 人民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著作	2020年 12月版	必读
2	法律的道德性(中、英本)	【美】富勒著, 郑戈译, 商务印书馆	著作	2005年 11月版	必读
3	法律的概念(中、英本)	【英】哈特著, 许家馨, 李冠宜译,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06年 6月版	必读
4	法律帝国(中、英本)	【美】德沃金著, 许杨勇译, 上海三联书店	著作	2016年 2月版	必读
5	民法哲学	徐国栋, 中国法制出版社	著作	2021年 1月版	必读
6	民法总则研究(第二版)	王利明,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2年7 月版	必读
7	德国民法通论(上、下)	[德]卡尔·拉伦茨著, 谢怀栻译,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04年1 月版	必读
8	诉讼架构与程式——民事 诉讼的法理分析	张卫平, 清华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00年 6月版	必读
9	中国法学史(三卷本)	何勤华,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06年 8月版	必读
10	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	瞿同祖, 商务印书馆	著作	2003年 9月版	必读
11	比较宪法与行政法	龚祥瑞,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2年 7月版	必读
12	从宪法规范到规范宪法	林来梵, 商务印书馆	著作	2017年9 月版	必读
13	行政法原论(第三版)	周佑勇, 北京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8年4 月版	必读
14	行政诉讼法理论与实务(第 三版)上、下册	江必新, 梁风云,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09年 7月版	必读
15	The rise of the Uncorporation,	Larry E. Ribstein, Oxford University, 2010.	著作	2010年 版	必读
16	经济法理论的重构	张守文, 人民出版社	著作	2004年 1月版	必读
17	经济法基础理论(第5版)	漆多俊,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7年 2月版	必读
18	劳动法新论	黄越钦,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03年 4月版	必读
19	刑法分则的解释原理	张明楷,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1年 5月版	必读

20	教义刑法学	陈兴良.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7年 10月版	必读
21	刑事证据法	陈瑞华.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8年 9月版	必读
22	国际法大纲	周鲠生. 商务印书馆	著作	2017年 12月版	必读
23	商法总论研究	王建文.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21年 3月版	必读
24	法理学	【德】魏德士著. 丁晓春, 吴越译.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3年 7月版	选读
25	A Comparative View of Standards of Proof	Kevin M. Clermont & Emily Sherwine. 50 Am. J. Comp. L. 243, Spring, 2002	辑刊	2002年版	选读
26	中国法史导论	黄源盛.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4年 9月版	选读
27	优士丁尼《法学阶梯》评注	徐国栋. 北京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1年 1月版	选读
28	中国法学	中国法学期刊社	期刊	创刊于 1984年	选读
29	经济法论坛	岳彩申.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9年 6月版	选读
30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案例研究指导	王敬波.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21年 5月版	选读
31	名案背后的劳动法思考	董保华.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2年 3月版	选读
32	劳动和社会保障法论丛	林嘉,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20年版	著作	2021年 5月版	选读
33	公司法修订中的公司治理制度革新	赵旭东. 中国法律评论 [J]. 2020年第3期	著作	2020年 第3期	选读
34	刑法哲学	陈兴良.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7年 11月版	选读
35	礼与法: 法的历史连接(修订本)	马小红. 北京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7年 7月版	选读
36	行政法前沿问题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政府论要	马怀德.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8年 8月版	选读
37	人民法院刑事指导案例裁判要旨通纂(上、下卷)	陈兴良, 张军, 胡云腾. 北京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2年 12月版	选读
38	比较刑法原理	马克昌. 武汉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02年 1月版	选读
39	外国法制史	何勤华.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23年 2月版	选读
40	刑事诉讼法学: 规则、原理、	易延友.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3年8	选读

	应用			月版	
41	证据法学：原则、规则、案例	易延友.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17年 11月版	选读
42	艾伦教授论证据法（上）	[美]艾伦. 张保生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著作	2014年9 月版	选读
43	条约法概论	李浩培. 法律出版社	著作	2003年5 月版	选读
44	国际法前沿问题教程	宋阳. 科学出版社	著作	2018年6 月版	选读
45	国家豁免问题的比较研究	龚刃韧. 北大出版社	著作	2005年 10月版	选读